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为封面）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芷江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对2023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主要职责：

1. 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规划工作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拟定城乡规划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拟定土地、矿产、水等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规范性文件，制定相关政策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照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4.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

5.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 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和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承担全县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全县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并参与提出县级重大备选项目。

8.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和生态保护，做好耕地质量保护有关工作。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 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 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11.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

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指导城乡规划信息化建设和规划成果展示工作，负责本县规划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负责地图管理、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测量标志保护。承担全县地理空间数据的汇集、共享工作。负责全县航空航天遥感影像数据的获取、处理、提供。

13. 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发展。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自然资源国际合作与交流，组织实施全县对外合作的自然资源政策。

14. 根据县委(县政府)授权，对乡镇及相关部门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5. 负责组织城市总体规划发展战略研究，提出统筹城乡规划、促进两型社会建设的政策建议，强化城乡规划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引领作用，推动城乡一体化进程；负责组织城

镇体系规划、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的审查及报批工作。承担市政工程规划编制和规划管理工作；参与其他重大建设项目规划的可行性论证。参与历史文化名城相关申报工作。

16. 负责全县规划区建设项目选址定点、规划设计方案和建筑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查、建设用地和工程的规划管理，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参与城市规划区内建设工程的可行性论证和初步设计审查。负责县本级规划批后监察管理工作。参与城乡规划勘察和市政工程施工管理工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情况

1. 内设股室：办公室、法规（行政审批服务）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股、测绘管理（地理信息管理）股、耕地保护监督股、地质勘查和生态修复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股。

2. 局属二级机构：乡镇自然资源所、矿产资源收费站、城乡规划测绘事务中心、国有土地资产管理所、房产测绘队、房产交易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大队、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11 个局属事业单位。

3. 在职人员情况：截至 2023 年底，局机关行政编制 10 名，机关后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86 名，实有 171 人。

4. 退休人员情况：截至 2023 年底，全局退休人员共计 81 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3 年共支出 4746.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677.7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647.68 万元；项目支出 1420.7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3 年实际支出 3325.47 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3 年“三公”经费总支出为 32.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4 万元，公务接待费 8.19 万元。“三公”经费使用情况符合县建议支出数，未超过标准（我局“三公”经费控制数为 39 万元）。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我局 2023 年实施的项目有：国土专项工作经费、芷江县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服务费、拆除违法建筑工作经费、2023 年度铁塔数据获取服务费、耕地恢复治理、村庄规划、房地一体确权等。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04 万元，实际支出 1420.73 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其中 18 年土地管理重大改革和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试点补助资金 40 万元，不动产登记试点及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试点工作技术服务费 40 万元，芷江县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服务费 230 万元，拆除违法建筑工作 17 万元，芷江县 2023 年度铁塔数据获取服务费 87.57 万元，国土专项工作经费 71.63 万元，神龙公司再审风险代理费及赔偿款 112 万元，芷江县卫星监测扣减冻结耕地指标图斑项目 29.9 万元，土地及房产评估服务费 23.33 万元，2022 年度土地年度卫片在线数据填报及技术指导 20 万元，国土工作经费 22.7 万元，耕地恢复资金 30 万元，村庄规划技术服务费 170 万元，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技术服务费 40 万元，芷江县 2023 年耕地恢复资金三分之一部分 210.84 万元，2022 年国有建设用地储备和供应计划 18 万元，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56.93 万元，耕地质量等别更新 60 万元，加急封堵废弃矿洞整改项目 40 万元，环保整治河口砂场复绿项目 40 万元，卫片执法 48.9 万元，芷江县罗卜田乡枣子山村大洋溪组滑坡应急处置工程 11.94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项目资金严格按项目法人制、项目合同制、项目监理制、项目专项财务制等制度执行，做到专款专用。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 专项组织情况：我局加强专项项目组织管理，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等有关制度，确保建设项目的质量。根据项目特点和要求明确各类项目管理责任单位。各责任单位对各类专项项目开展实施、组织和验收等工作。

(二) 专项管理情况：

1、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项目资金实行预算管理，资金拨付和使用必须控制在项目范围内，不得办理超范围，超预算。

2、项目资金和应列支出请拨付工作应遵循严格管理，实事求是，追踪问效的原则，不办理无预算，无使用计划，无监理签证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建立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按项目建立专账，准确反映项目资金使用和会计核算情况。

3、严格专项资金初审、审核、审核制度，不准缺项和越程序办理手续，各类专项资金审批程序，以该专项资金审批表所列内容和文件要求为准。

四、资产管理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固定资产原价 1551.31 万元，计提折旧 721.67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829.64 万元。

为加强局机关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了资产管理部门以及工作人员职责，规范了资产配置、管理、处置等有关程序。

（一）固定资产的购置：

1、每年按照财政预算经费安排设备购置计划，由各股室、二级机构根据当年办公设备购置需要，与资金计划衔接，制订固定资产购置计划，经局领导审定批准后实施。

2、属政府采购范围内的固定资产，不得自行采购。先由办公室填报设备政府采购申请表，再由财务股根据经费来源，向财政政府采购中心及核算中心等部门办理购置、结算手续。

3、不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固定资产，应在进行广泛的市场询价基础上择优购置。

（二）固定资产的验收、保管、使用（包括借用、调拨）、报废：

1、新购入的固定资产，应先做好验收工作。由使用部门及使用人验收，验收人员要严格把关，对所验固定资产的数量、质量、附件、资料等都要认真检查。经办公室签署意见登记备案后，连同发票交财务股登记核算。

2、各部门使用的固定资产，领用及保管要落实使用责任人。贵重财产除安排专人保管外，还要落实安全保管措施。各部门负责人是本部门固定资产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固定资产外借必须经部门负责人批准，未经批准不得随意转借。

3、固定资产变更使用管理部门，必须经办公室同意并办理相关手续。计算机使用及管理根据局机关信息化管理规定执行。

（三）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的减少变动（调出、变卖、盘亏、报废、丢失、损坏）都必须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由办公室统一进行处理，所得资金全部交局财务入财政非税账户，不得坐支或直接用于购买物品，估值超过 1000 元以上的物品处理时，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必须参与，并履行国有资产报批程序和手续，上报财政资产股审批、备案。

固定资产的清查：

坚持固定资产定期清理、清查制度。各部门使用的固定资产应每年自查一次，每二年全面清查一次，做到账物相符。

（五）固定资产的赔偿：

各部门的固定资产都应保证安全、完整。由于管理使用不妥，造成损失或者遗失（包括失窃）的，都要按情节轻重给予一定的经济赔偿，情节严重的，给予必要的行政处分。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 年以来，我局坚持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点和政府工作报告，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历史使命，以加强耕地保护落实粮食生产安全责任、构建新发展格局科学编制空间规划、提供用地保障服务县域经济发展等工作为重点全面推动自然资源工作的开展，保障实现县域经济“发展六仗”目标。

（一）落实粮食生产安全责任，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我县耕地保护规划目标为 45.44 万亩，实际耕地保有量面积为 46.33 万亩；市下达我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面积 40.56 万亩，三区三线划定完成后我县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40.56 万

亩。我县的主要工作措施是：

1、深入推进田长制。压实了各级耕地保护责任，形成“地有人种、田有人管、责有人担”的耕地保护网络。推行“田长+检察长”协作机制，打通“执法+司法”合作模式，破解破坏耕地治理难题。

2、加强了耕地保护宣传。以第 33 个“国土日”为契机，在全县开展以“节约集约用地严守耕地红线”为主题的耕地保护法律政策宣传活动，切实提高了群众的耕地保护意识，为我县开展的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工作做了良好的铺垫。

3、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工作。针对前几年积压的自然资源工作领域禁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月清“三地两矿”、上级督察、卫片执法等方面的问题图斑，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工作。根据省厅统计，我县已全面完成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工作任务；月清“三地两矿”耕地减少任务整改完成 339 个图斑，居全省中游。

4、加强耕地开发管理。深刻吸取“虚增面积”事件的教训，严肃查处了相关责任人，同时组织开展“回头看”行动，对历年的新增耕地进行全面核查，坚决落实省委书记沈晓明同志“确保耕地保有量不减、粮食生产面积、产量和质量不减”的指示精神。我县下达了 3500 亩耕地恢复任务并分解到各乡镇，目前我县耕地恢复自主举证和承诺通过省厅审核的面积为 2500 亩。

（二）构建高质量空间体系，科学编制总体规划

我局坚持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理念。科学开展空间规划工作，目前已完成《芷江侗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的编制工作，省人民政府将按程序对各县市区（包括芷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进行批复。芷江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已经完成招标程序。全县 192 个村庄规划的底图已完成更新，完成了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初步方案。今年将全面完成 10 个重点村的规划编制和评审工作。

（三）服务县域经济发展，保障用地需求

全力保障经济建设、乡村振兴项目的顺利落地。在遵循总规的前提下，把全县“十四五”210 个项目全部纳入开发边界，并提前做好“三区三线”调整工作，全力保障准备实施项目的用地需求，做到项目建设用地“应保尽保”、应报尽报。2023 年共组卷报批省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 6 宗，总面积 10.0211 公顷。完成存量违法用地组卷报批 17 宗，总面积 8.345 公顷。完成集体土地农用地转用 5 宗，面积 0.5010 公顷。完成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 4 宗，总面积 0.2880 公顷。完成村民建房农用地转用 23 个批次，共涉及 11 个乡镇，总面积 0.3377 公顷。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2 个批次，其中中心城区总规模 11.3590 公顷，拟征收集体土地 8.3091 公顷，其中公益性用地 4.7432 公顷。工业集中区，总规模 26.1418 公顷，拟征收集体土地 13.5877 公顷，其中公益性用地 3.9709 公顷。目前该方案

省厅已备案完结，获得省厅复函。开展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盘活利用专项整治行动，依法收回3宗国有土地使用权。

（四）加强自然资源保护，严格行政执法

立案查处违法用地70余起，到省厅、市局办理违法用地查处情况证明31起，收缴行政处罚款一百余万元。移送县森林公安机关5起、移送法院、检察院10起，拆除违法建筑5处。有效的震慑了违法行为，保护了自然资源。特别是今年6月份以来，重点查办了武汉督查局和省纪委监委交办的4个案件：公坪冠乐贝、冷水溪民宿、芷江镇小溪非法占地、罗旧恒鑫砖厂，都已处置并复垦到位。

（五）优化营商环境，做好不动产登记服务工作

我局进一步深化“多测合一”“用地清单制”等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容缺受理、并联审批、限时办结等措施，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减轻企业负担。2023年共办理不动产权证书6151本，发放不动产权证明5871份；办理二手房“带押过户”业务11笔，累计涉及卖方抵押金额总量为351.5万元；贯彻小微企业告知承诺制，2023年，为小微企业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450笔，合计为17家企业减免不动产登记费38.8万元；积极落实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迄今为止共完成“交房即交证”项目4个，颁发分户不动产权证书3094本；全县宅基地颁证工作已完成17个乡镇，发证率约90%；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不动产登记9981宗；开展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完成了岩桥镇桃水村、巽公坡村3个小型水库不动产登记。2023年11月底颁发了第一本农村水田土

地承包经营权证书。

（六）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抓好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2023 年我局圆满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和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完成 7.08 公顷的历史遗留矿山修复图斑变更审查和销号；完成 2 家在建矿山企业年度生态修复任务和分期修复验收，完成 3 家关停矿山企业生态环境闭坑修复，生态修复效果较好。加强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成功处置重大险情 2 次；排查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 2 处，全年共核销地质灾害隐患点 37 处，完成 4 处地灾隐患点排危除险，核实 2 处地灾隐患点并上报纳入地灾防治管理系统；申请国债项目芷江县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完成争资争项金额 1398 万。加快裸露山体修复治理工作，计划修复治理图斑 18 处 32 公顷，修复治理设计方案正在送财政评审，预计 2024 年 5 月完成县级自验，6 月完成市级销号。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年初对年度内要实施的项目没有完全掌握，偶有出现年中增加项目，而又向财政申请追加资金的情况。

2、对资金支出科目预计不充分，出现有的科目支出不足，有科目结余。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

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杜绝预算编制粗放、拍脑袋现象的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遵循预算管理办法，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和结余资金确保资金严格按照预算专项资金使用程序申报及使用，按照预算项目和使用用途执行，杜绝费用项目之间调剂使用现象的发生。

3、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及时对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4、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的审核，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严格按照实际的费用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5、针对指标文下达工作，尽早计划和开展年度专项的申报，加强报批工作的沟通和跟踪，及时落实项目专项的报批进度和指标文的下达；对财政资金下达时间滞后的项目，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联系，尽早取得资金的拨付，保障项目资金的投入进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6、部门预算支出来源严重不足，行政机关创收的能力有限，在编制时只得实行以收定支，存在用其他资金弥补公用经费及政策性奖励经费的所需经费来源的不足，建议财政预算加大对公用经费的安排，弥补单位支出的刚性所需；如遇有大的临时性工作，车辆支出、差旅费等会增加，所以今后执行会根据当时实际情况作一些调整，如果要完全按本部门预算执行很难，建议财政能及时下达有关部门预算调整文件，适应实际工作需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80.64	4746.21	4746.21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320			其中: 基本支出: 3325.47				
	政府性基金拨款: 426.2			项目支出: 1420.73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年度总体目标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抓好收入征收工作, 提高土地收益入库。 目标 2: 抓好土地开发整理工作, 提高耕地质量。 目标 3: 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切实保护人民生命财产。 目标 4: 抓好测绘工作, 加大基础测绘投入。 目标 5: 抓好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促进县域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 目标 6: 全面推进矿业绿色转型, 做好生态修复和保护。 目标 7: 抓好全县矿山安全风险评估, 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目标 8: 抓好卫片执法工作, 规范用地行为, 保护耕地。			全力保障县重大基础设施、重点民生实事和重大产业项目等重点项目顺利落地, 为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用地保障。全面系统地推进了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 做到规划“一张图”管理“一盘棋”, 实现从单纯的土地利用“小规划”监管向“多规合一”的“大规划”监管转变。全力推进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落实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集中化解房地产办证信访突出问题、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登记等工作。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力促矿业转型绿色发展。打造数据驱动、跨界融合、联创共享的智能化平安建设新模式, 促使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在服务政务管理的同时, 积极服务民生民情、服务经济发展。全力支持脱贫攻坚, 扎实做好驻村扶贫各项工作。全面实施地质灾害防治“两库两预警两提升”工程, 竭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始终坚持政治统领, 持续激励担当作为, 全面提升专业素养, 干部队伍结构不断优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合理做好空间规划、村庄规划	1 个总体规划, 22 个村庄规划	1 个总体规划, 22 个村庄规划	3	3	
			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	宣传培训 3 次、3000 人, 排查险情 146 次、应急处危 3 处	宣传培训 3 次、3000 人, 排查险情 146 次、应急处危 4 处	3	3	
			优化不动产登记办理和信息化建设	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 4000 件	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 13000 件	3	3	
			绿色矿山建设、砂石土矿整治、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的修复	≥1 个	1 个	3	3	
			整治问题图斑	≥10 起	70 起	3	3	
		质量指标	总规、专项规划、村庄规划编制如期完成	按实施进度计划完成修编任务	已按实施进度完成	3	3	
			不动产登记	5 个工作	符合	3	3	

效益指标 (40分)		工作	日按相关程序完成				
		地质灾害防治完成率	100%	100%	3	3	
		绿色矿山建设、砂石土矿整治、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的修复	按实施进度计划完成任务	已按实施进度完成	3	3	
		卫片执法整改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年初工作计划	2023年年底之前全面完成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管控	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有突破预算成本	10	8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区域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对促进区域经济健康发展有积极作用。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5	5	
		以保障发展、保护资源、合理利用为目标,有效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	促进	促进	5	5	
		为当地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提供服务,实现招商引资项目的落户提供条件,促进本县税收增多。	促进	促进	5	5	
		落实基本国策,耕地保护红线不突破,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确保	确保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城市生态环境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优化环境、减少污染,保护生态环境多样性	优化	优化	5	5	
		防治山体滑坡、水土流失	改善	改善	5	5	
		对自然资源管理与规划机制产生的影响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度指标	意度					
总分						100	98	

填表人：李卓 填报日期：2024.4.29 日 联系电话：6839688 单位负责人签字：李艳军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3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86	171	100%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 年决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20.93	39	32.19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0	24	24	
其中：公车购置	20.19	24	24	
公车运行维护	0			
2、出国经费	0			
3、公务接待	0.74	15	8.19	
项目支出：				
1、业务工作经费		204	94.33	
2、18 年土地管理重大改革和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试点补助资金			40	
3、19 年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建设和深入试点补助资金			40	
4、芷江县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服务费			230	
5、拆除违法建筑工作经费			15	
6、芷江县 2023 年铁搭数据获取服务费			87.57	
7、神龙案再审风险代理费			47	
8、神龙公司诉讼案件执行支付赔款			50	
9、芷江县卫星监测扣减冻结耕地指标图斑项目			29.9	
10、土地及房产评估服务费			23.33	
11、2022 年度土地年度卫片在线数据填报及技术指导			20	
12、耕地恢复资金			30	
13、村庄规划			170	
14、房地一体确权			40	
15、芷江县 2023 年耕地恢复资金三分之一部分			210.84	
16、2022 年国有建设用地储备和			18	

供应计划						
17、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施工图设计和工程监理				3		
18、湘桂岩溶地湖南沅江、资江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芷江侗族自治县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勘查				20.23		
19、耕地质量等别更新				60		
20、神龙案一审诉讼代理费				15		
21、加急封堵废弃矿洞整改项目				40		
22、卫片执法				48.9		
23、违建别墅，大棚房，中央环保督查，耕地保护督查和卫片执法工作经费				2		
24、芷江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2022）				33.7		
25、环保整治河口砂场复绿项目				40		
26、芷江县罗卜田乡枣子山村大洋溪组滑坡应急处置				11.94		
公用经费	826.19	211.2		608.4		
其中：办公经费						
水费、电费、差旅费	1.05、14.08、77.76	3.6、5、0		0.99、12.61、201.44		
会议费、培训费	0	0、0		0、8.51		
政府采购金额	4.82	0		10.78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²)	实际规模 (m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执行，严控“三公”经费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李卓 填报日期：2024.4.29 联系电话：6839688 单位负责人签字：李艳军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10	预算配置	10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以 100% 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 = (在职人员数 / 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 =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5
过程	60	预算执行	20	预算完成率	5	100% 计满分，每低于 5% 扣 2 分，扣完为止。	预算完成率 =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本年追加预算 - 年末结余) /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本年追加预算) $\times 100\%$ 。	5
				预算控制率	5	预算控制率 = 0，计 5 分；0-10% (含)，计 4 分；10-20% (含)，计 3 分；20-30% (含)，计 2 分；大于 30% 不得分。	预算控制率 = (本年追加预算 / 年初预算) $\times 100\%$ 。	4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5	100% 以下 (含) 计满分，每超出 5% 扣 2 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实际建设面积 / 批准建设面积 $\times 100\%$ 。 该指标以 2022 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5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5	100% 以下 (含) 计满分，每超出 5% 扣 2 分，扣完为止。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 = 实际投资金额 / 批准投资金额 $\times 100\%$ 。 该指标以 2022 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5
		预算管理	40	公用经费控制率	8	100% 以下 (含) 计满分，每超出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 。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7
				“三公经费”控制率	7	100% 以下 (含) 计满分，每超出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7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6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6
过程	60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8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6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5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5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8	根据绩效办2022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8
产出及效率	30	职责履行	8	经济效益	10	社会效益	10	10
		履职效益	12	行政效能	6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6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自然资源局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为封面）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芷江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对我单位 2023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绩效基本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规划工作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拟定城乡规划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拟定土地、矿产、水等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规范性文件，制定相关政策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照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

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4.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

5.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 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和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承担全县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城

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全县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并参与提出县级重大备选项目。

8.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和生态保护，做好耕地质量保护有关工作。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 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 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

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11.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指导城乡规划信息化建设和规划成果展示工作，负责本县规划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负责地图管理、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测量标志保护。承担全县地理空间数据的汇集、共享工作。负责全县航空航天遥感影像数据的获取、处理、提供。

13. 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发展。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自然资源国际合作与交流，组织实施全县对外合作的自然资源政策。

14. 根据县委(县政府)授权，对乡镇及相关部门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

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5. 负责组织城市总体规划发展战略研究，提出统筹城乡规划、促进两型社会建设的政策建议，强化城乡规划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引领作用，推动城乡一体化进程；负责组织城镇体系规划、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的审查及报批工作。承担市政工程规划编制和规划管理工作；参与其他重大建设项目规划的可行性论证。参与历史文化名城相关申报工作。

16. 负责全县规划区建设项目选址定点、规划设计方案和建筑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查、建设用地和工程的规划管理，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参与城市规划区内建设工程的可行性论证和初步设计审查。负责县本级规划批后监察管理工作。参与城乡规划勘察和市政工程施工管理工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情况

1. 内设股室：办公室、法规（行政审批服务）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股、测绘管理（地理信息管理）股、耕地保护监督股、地质勘查和生态修复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股。

2.局属二级机构：乡镇自然资源所、矿产资源收费站、城乡规划测绘事务中心、国有土地资产管理所、房产测绘队、房产交易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大队、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11 个局属事业单位。

3. 在职人员情况：截至 2023 年底，局机关行政编制 10 名，机关后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86 名，实有 171 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因我局干部职工人员较多、工作面宽、量大，每年的土地巡查、土地开发耕地占补平衡、增减挂、批后监管等一系列工作的开展，需要大量的工作经费。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该项目为自然资源工作领域经费，主要用于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有效保护耕地，全力推进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稳步实施土地出让，着力夯实地籍管理，着力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面加强矿政管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有效保护耕地，全力推进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稳步实施土地出让，着力夯实地籍管理，着力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面加强矿政管理。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芷江。显现土地资产价值，确保国有土地资产保值，增值，为国家创造最大的土地收入，增加财政收入，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促进当地经济的繁荣发展和社会稳定，为地方财政收入做出积极贡献。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准备阶段：按照县财政局绩效股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部署绩效评价相关工作，同步统计财务数据和准备佐证材料，

2. 自评阶段：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针对评价项目，建立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实施情况严格评分，认真撰写绩效自评报告。

3. 结果应用：本次财政审核结果将作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以及下一年度项目预算申报的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对照预算编制时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自评中相关内容填报完整、详细、清晰，评分客观、合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目标是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达到的产出和

结果。绩效目标管理是指以绩效目标为对象，以绩效目标的编制、审核和批复为内容所开展的管理活动；主要包括绩效目标编制、审核和批复三个环节，和部门预算一同进行。

绩效目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预期产出，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数量；预期效果，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预期产出所需要的成本资源；衡量预期产出、预期效果和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相关绩效指标。

对照预算编制时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自评中相关内容填报完整、详细、清晰，评分客观、合理。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本次自然资源工作领域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20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420.73 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04 万元，实际支出 1420.73 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其中 18 年土地管理重大改革和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试点补助资金 40 万元，不动产登记试点及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试点工作技术服务费 40 万元，芷江县国土空间

规划技术服务费 230 万元，拆除违法建筑工作 17 万元，芷江县 2023 年度铁塔数据获取服务费 87.57 万元，国土专项工作经费 71.63 万元，神龙公司再审风险代理费及赔偿款 112 万元，芷江县卫星监测扣减冻结耕地指标图斑项目 29.9 万元，土地及房产评估服务费 23.33 万元，2022 年度土地年度卫片在线数据填报及技术指导 20 万元，国土工作经费 22.7 万元，耕地恢复资金 30 万元，村庄规划技术服务费 170 万元，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技术服务费 40 万元，芷江县 2023 年耕地恢复资金三分之一部分 210.84 万元，2022 年国有建设用地储备和供应计划 18 万元，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56.93 万元，耕地质量等别更新 60 万元，加急封堵废弃矿洞整改项目 40 万元，环保整治河口砂场复绿项目 40 万元，卫片执法 48.9 万元，芷江县罗卜田乡枣子山村大洋溪组滑坡应急处置工程 11.94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严格按项目法人制、项目合同制、项目监理制、项目专项财务制等制度执行，做到专款专用。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

我局加强专项项目组织管理，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等有关制度，确保建设项目的质量。根据项目特点和要求明确各类项目管理责任单位。各责任单位对各类专项项目开展实施、组织和验收等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1、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项目资金实行预算管理，资金拨付和使用必须控制在项目范围内，不得办理超范围，超预算。

2、项目资金和应列支出请拨付工作应遵循严格管理，实事求是，追踪问效的原则，不办理无预算，无使用计划，无监理签证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建立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按项目建立专账，准确反映项目资金使用和会计核算情况。

3、严格专项资金初审、审核、审核制度，不准缺项和越程序办理手续，各类专项资金审批程序，以该专项资金审批表所列内容和文件要求为准。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严格执行《芷江县自然资源局内控制度》，严控各项支出，确保资金效益发挥到位。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今年以来，自然资源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县委工作要点和政府工作报告，立足“三城一中心”发展战略，积极践行生态文明发展理念，尽职尽责保护自然资源，尽心尽力保障县域经济发展，在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2023 年以来，我局坚持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点

和政府工作报告，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历史使命，以加强耕地保护落实粮食生产安全责任、构建新发展格局科学编制空间规划、提供用地保障服务县域经济发展等工作为重点全面推动自然资源工作的开展，保障实现县域经济“发展六仗”目标。

（一）落实粮食生产安全责任，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我县耕地保护规划目标为 45.44 万亩，实际耕地保有量面积为 46.33 万亩；市下达我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面积 40.56 万亩，三区三线划定完成后我县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40.56 万亩。我县的主要工作措施是：

1、深入推进田长制。压实了各级耕地保护责任，形成“地有人种、田有人管、责有人担”的耕地保护网络。推行“田长+检察长”协作机制，打通“执法+司法”合作模式，破解破坏耕地治理难题。

2、加强了耕地保护宣传。以第 33 个“国土日”为契机，在全县开展以“节约集约用地严守耕地红线”为主题的耕地保护法律政策宣传活动，切实提高了群众的耕地保护意识，为我县开展的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工作做了良好的铺垫。

3、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工作。针对前几年积压的自然资源工作领域禁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月清“三地两矿”、上级督察、卫片执法等方面的问题图斑，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工作。根据省厅统计，我县已全面完成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工作任务；月清“三地两矿”耕地减少任务整改完成 339

个图斑，居全省中游。

4、加强耕地开发管理。深刻吸取“虚增面积”事件的教训，严肃查处了相关责任人，同时组织开展“回头看”行动，对历年的新增耕地进行全面核查，坚决落实省委书记沈晓明同志“确保耕地保有量不减、粮食生产面积、产量和质量不减”的指示精神。我县下达了 3500 亩耕地恢复任务并分解到各乡镇，目前我县耕地恢复自主举证和承诺通过省厅审核的面积为 2500 亩。

（二）构建高质量空间体系，科学编制总体规划

我局坚持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理念。科学开展空间规划工作，目前已完成《芷江侗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的编制工作，省人民政府将按程序对各县市区（包括芷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进行批复。芷江县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已经完成招标程序。全县 192 个村庄规划的底图已完成更新，完成了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初步方案。今年将全面完成 10 个重点村的规划编制和评审工作。

（三）服务县域经济发展，保障用地需求

全力保障经济建设、乡村振兴项目的顺利落地。在遵循总规的前提下，把全县“十四五”210 个项目全部纳入开发边界，并提前做好“三区三线”调整工作，全力保障准备实施项目的用地需求，做到项目建设用地“应保尽保”、应报尽报。2023 年共组卷报批省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 6 宗，总面积 10.0211 公顷。完成存量违法用地组卷报

批 17 宗，总面积 8.345 公顷。完成集体土地农用地转用 5 宗，面积 0.5010 公顷。完成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 4 宗，总面积 0.2880 公顷。完成村民建房农用地转用 23 个批次，共涉及 11 个乡镇，总面积 0.3377 公顷。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2 个批次，其中中心城区总规模 11.3590 公顷，拟征收集体土地 8.3091 公顷，其中公益性用地 4.7432 公顷。工业集中区，总规模 26.1418 公顷，拟征收集体土地 13.5877 公顷，其中公益性用地 3.9709 公顷。目前该方案省厅已备案完结，获得省厅复函。开展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盘活利用专项整治行动，依法收回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

（四）加强自然资源保护，严格行政执法

立案查处违法用地 70 余起，到省厅、市局办理违法用地查处情况证明 31 起，收缴行政处罚款一百余万元。移送县森林公安机关 5 起、移送法院、检察院 10 起，拆除违法建筑 5 处。有效的震慑了违法行为，保护了自然资源。特别是今年 6 月份以来，重点查办了武汉督查局和省纪委交办的 4 个案件：公坪冠乐贝、冷水溪民宿、芷江镇小溪非法占地、罗旧恒鑫砖厂，都已处置并复垦到位。

（五）优化营商环境，做好不动产登记服务工作

我局进一步深化“多测合一”“用地清单制”等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容缺受理、并联审批、限时办结等措施，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减轻企业负担。2023 年共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6151 本，发放不动产权证明 5871 份；办理二手房“带押过户”业务 11 笔，累计涉及卖方抵押金额总量为 351.5

万元；贯彻小微企业告知承诺制，2023 年，为小微企业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 450 笔，合计为 17 家企业减免不动产登记费 38.8 万元；积极落实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迄今为止共完成“交房即交证”项目 4 个，颁发分户不动产权证书 3094 本；全县宅基地颁证工作已完成 17 个乡镇，发证率约 90%；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不动产登记 9981 宗；开展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完成了岩桥镇桃水村、巽公坡村 3 个小型水库不动产登记。2023 年 11 月底颁发了第一本农村水田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

（六）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抓好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2023 年我局圆满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和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完成 7.08 公顷的历史遗留矿山修复图斑变更审查和销号；完成 2 家在建矿山企业年度生态修复任务和分期修复验收，完成 3 家关停矿山企业生态环境闭坑修复，生态修复效果较好。加强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成功处置重大险情 2 次；排查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 2 处，全年共核销地质灾害隐患点 37 处，完成 4 处地灾隐患点排危除险，核实 2 处地灾隐患点并上报纳入地灾防治管理系统；申请国债项目芷江县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完成争资争项金额 1398 万。加快裸露山体修复治理工作，计划修复治理图斑 18 处 32 公顷，修复治理设计方案正在送财政评审，预计 2024 年 5 月完成县级自验，6 月完成市级销号。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绩效目标采取 100 分制进行综合评价，其中包括实际民众问卷调查结果，本项目绩效得分 98 分（见附件）。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建议根据绩效评价结果适当增加对国土专项工作的项目和资金支持，自然资源工作的资金需求。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杜绝预算编制粗放、拍脑袋现象的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遵循预算管理办法，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和结余资金确保资金严格按照预算专项资金使用程序申报及使用，按照预算项目和使用用途执行，杜绝费用项目之间调剂使用现象的发生。

3、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及时对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4、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提高财务的精细化

管理。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的审核，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严格按照实际的费用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5、针对指标文下达工作，尽早计划和开展年度专项的申报，加强报批工作的沟通和跟踪，及时落实项目专项的报批进度和指标文的下达；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年初对年度内要实施的项目没有完全掌握，偶有出现年中增加项目，而又向财政申请追加资金的情况。

2、对资金支出科目预计不充分，出现有的科目支出不足，有的科目结余情况。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2 2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 1 1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1 1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1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 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1 1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5 2.5
过程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1 1 1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5 2.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2.5 2.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1 1 1 1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2.5 2.5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2.5 2.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3
效果	项目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	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效益			情况。	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6

附件 6:

芷江侗族自治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县卫星监测扣减冻耕地指标图斑项目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9	29.9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省厅 2021 年度扣减、冻结补充耕地指标已整改到位的进行解扣、解冻,增加我县耕地指标			对省厅 2021 年度扣减、冻结补充耕地指标已整改到位的进行解扣、解冻,增加我县耕地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指标	耕地数量指标 146.88 亩、水田规模指标 140.04 亩,粮食产能 78214 公斤	耕地数量指标 146.88 亩、水田规模指标 140.04 亩,粮食产能 78214 公斤	
		质量指标	按指标入库标准	符合	符合	
		时效指标	对已整改到位耕地指标进行解扣、解冻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9.9 万元	29.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我县耕地面积,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146.88 亩	146.88 亩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我县粮食产量，解决群众生产生活需要	粮食产能 78214 公斤	粮食产能 78214 公斤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芷江侗族自治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2022)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3.7	33.7	100%	
		其中: 中央补助	33.7	33.7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恢复林地面积 6.73 亩, 恢复草地面积 15.03 亩, 能有效的防止水土流失, 增加林地面积			恢复林地面积 6.73 亩, 恢复草地面积 15.03 亩, 能有效的防止水土流失, 增加林地面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数	1.3643 公顷	1.3643 公顷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	通过市级验收	通过市级验收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33.7 万元	33.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编制效益比	1:05:00	1:0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有效改善当地的自然景观和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当地的自然景观和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	治理修复， 增加林地面积	治 理 修 复， 增加 林地面积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促进社会的可持续	促进环境保 护的发展， 提高当地的 形象和知名 度	促进环境 保护的发 展，提高 当地的形 象和知名 度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卫片执法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8.9	48.9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卫片执法工作任务；违法用地用矿行为得到基本遏制，维护良好自然资源管理秩序；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和执法监察工作水平明显提升			完成年度卫片执法工作任务；违法用地用矿行为得到基本遏制，维护良好自然资源管理秩序；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和执法监察工作水平明显提升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违法案件	10 起	11 起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相关工作	2023 年年底之前全面完成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8.9 万元	48.9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用地用矿行为	基本遏制	基本遏制		
		生态效益					

标	标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良好自然资源管理秩序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违建别墅、大棚房，中央环保督察，耕地保护督查和卫片执法工作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有效保护耕地，全力推进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稳步实施土地出让，着力夯实地籍管理，着力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面加强矿政管理			全力推进要素市场配置，深化自然资源有偿使用；立足“两统一”职能职责，切实维护全民自然资源资产安全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秩序；不断增强法治观念，积极化解矛盾纠纷，促进依法行政；全面加强宣传舆论工作，宣传工作有突破；狠抓党员干部能力建设和作风建设，全面提升专业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违章建筑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相关工作	2023 年年底之前全面完成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 万元	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违法案件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环保整治河口砂场复绿项目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开采过程中被破坏裸露的山体进行植被绿化,土地进行复垦			对开采过程中被破坏裸露的山体进行植被绿化,土地进行复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数	施工图设计方案	施工图设计方案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复垦复绿整治工程标准	复垦复绿整治工程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8万元	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坡体整体稳定性,防止诱发滑坡、泥石流	隐患消除	隐患消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芷江侗族自治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国土专项工作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4	204	1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 级 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规划编制工作, 扎实有效保护耕地, 全力推进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 稳步实施土地出让, 着力夯实地籍管理, 着力推进规划编制工作, 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 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全面加强矿政管理		全力推进要素市场配置, 深化自然资源有偿使用; 立足“两统一”职能职责, 切实维护全民自然资源资产安全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秩序; 不断增强法治观念, 积极化解矛盾纠纷, 促进依法行政; 全面加强宣传舆论工作, 宣传工作有突破; 狠抓党员干部能力建设和作风建设, 全面提升专业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划拨补办出让	10 宗	28 宗	
			发放不动产证书	4000 本	6151 本	
			不动产登记证明	3000 份	5871 份	
		质量指标	划拨补办出让	30 个工作日	规定时间内	
			不动产登记	5 个工作日	规定时间内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相关工作	2023 年年底之前全面完成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1.63 万	71.63 万			

				元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的繁荣发展和社会稳定，为地方财政收入做出积极贡献	促进	促进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我县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推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显现土地资产价值，确保国有土地资产保值，增值，创造最大的土地收入，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	确保	确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芷江自治县自然资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县国土空间规划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30		23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做好国土空间规划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国家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为国家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体现战略性、提高科学性、强化权威性、加强协调性、注重操作性实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根据自然资源部、省厅及市局对空间规划的相关要求，全面开展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县专题研究编制、专项规划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详细规划（村庄规划）编制，“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与更新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1 个	1 个		
			县专题研究	8 个	8 个		
			专项规划编制	3 个	3 个		
			乡镇国土空间规划	18 个	18 个		
			详细规划（村庄规划）	20 个	20 个		
			“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建设	3 个	3 个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与更新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方案通过率 市局及省厅审核通过程度	100% 通过	100% 通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	规定时间内			

		成本 指标	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1 个	352.82 万 元	352.82 万 元	
			县专题研究编制 8 个	410 万元	410 万元	
			县专项规划编制 3 个	150 万元	150 万元	
			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18 个	400 万元	400 万元	
			详细规划（村庄规划）编制	300 万元	300 万元	
			“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建设	152.86 万 元	152.86 万 元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 息系统建设及维护与更新	82.80 万元	82.80 万 元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支撑城镇化快速发展、促进国土空间 合理利用和有效保护方面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统一规划标准、优化审批流程，建立 责权清晰、科学高效的国土空间规划 体系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生态 效益 指标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芷江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19 年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建设和深入试点补助资金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0	40		100%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开展不动产统一登记技术服务和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技术服务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技术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深入不动产：土桥发放本数		6623 本	6623 本		
			自然资源确权：金厂坪、梨溪口、两江口三个水库，舞水河土桥段，三道坑自然保护区		5 个	5 个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17.8 万元	417.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清晰界定自然资源资产产权主体，提高自然资源管理质量和效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清晰界定自然资源资产产权主体，提高自然资源管理质量和效率	长效	长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18 年土地管理重大改革和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试点补助资金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0	40	100%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查清我县土地利用状况, 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自然资源管理工作需要			查清我县土地利用状况, 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自然资源管理工作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成果	1 套	1 套	
		质量指标	省厅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560 万元	56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准确掌握各类土地资源底数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县萝卜田乡枣子山村大洋溪组 滑坡应急处置		负责人 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1.94	11.94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截排水沟 380 米，墙面填缝 30.4 米，二次搬运 86.7 立方米、施工图设计				截排水沟 380 米，墙面填缝 30.4 米，二次搬运 86.7 立方米、施工图设计		
绩效 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产出数		截排水沟 380 米，墙 面填缝 30.4 米，二 次搬运 86.7 立方 米，施工图 设计	截排水沟 380 米， 墙面填缝 30.4 米， 二次搬运 86.7 立方 米，施工 图设计	
		质量 指标	质量达标率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标准	地质灾害 治理工程 标准	
		时效 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成本 指标	预算成本		13.04 万元	13.04 万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工程治理效益比		1:04:00	1:04:00	
绩效	效益	社会 效益	消除隐患		隐患应急处 置	隐患应急 处置	

指标	指标	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社会稳定和谐	社会稳定和谐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	12600 立方米	12600 立方米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面积	4200 m ²	4200 m ²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生命及财产安全	直接保护 13 户 55 人 150 万元的生命财产安全。	直接保护 13 户 55 人 150 万元的生命财产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县 2023 年耕地恢复资金三分之一部分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10.84	210.84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抛荒耕地及改变耕地性质的土地恢复成耕地，增加耕地数量，确保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对抛荒耕地及改变耕地性质的土地恢复成耕地，增加耕地数量，确保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恢复耕地数量	3161 亩	3161 亩		
		质量指标	通过省厅验收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 年底	2023 年底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10.84 万元	210.8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户收入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提供基本保障	确保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不会破坏生态环境	落实到位	落实到位		
		可持续影响	耕地数量增加	3161 亩	3161 亩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自治县 2023 年度铁塔数据获取服务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7.57	87.57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数据监测实现对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提供实时高效的技术保障			实施数据监测实现对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提供实时高效的技术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铁塔安装	146 个	146 个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安装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	在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87.57 万	87.57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系统的“告警卡”界面，可以轻松打开每一处线索图斑的实时视频画面查看现场情况，并可以扫码导航到实地位置，为基层及时掌握情况提供了非常方便快捷的手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通过以上项目技术处理，对今后的自然资源领域的违法起到了一定遏制的作用，使今后的违法行为逐步减少，甚至达到零增长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湘桂岩溶地湖南沅江、资江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芷江侗族自治县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勘查、设计》工作方案及预算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23	20.23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0.23	20.23		100%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对实施的 9 各图斑进行地质勘察；2、编制修复工程设计图，说明书和工程预算。				1、对实施的 9 各图斑进行地质勘察；2、编制修复工程设计图，说明书和工程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数		施工图纸、说明、预算	施工图纸、说明、预算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通过省级专家评审备案	通过省级专家评审备案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0.23 万元	20.2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编制效益比		1:05:00	1:0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为 2023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依据	为 2023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顺利实		

					施提供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	大缓解当地的生态环境压力，改善当地群众的生活环境	大缓解当地的生态环境压力，改善当地群众的生活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的可持续	促进环境保护的发展，提高当地的形象和知名度	促进环境保护的发展，提高当地的形象和知名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土地及房产评估服务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3.33	23.33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科学安排国有建设用地供应				完成土地房产评估 13 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宗数		13	13		
		质量指标	评估备案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评估完成时间		≤30 天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3.33 万元	23.3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发展的初始动力、资源节约利用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用地土地利用综合效率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国有土地可持续利用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神龙案再审风险代理费及支付赔偿款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97	97	1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国风德赛律师事务所	1 家	1 家	
		质量指标	较上一审判决金额减少金额	645.5037	645.5037	
		时效指标	诉讼案件结案时间	2020 年底之前	2020 年底之前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	97 万	97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神龙案一审诉讼代理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供法律服务, 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法律公平公正				提供法律服务, 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法律公平公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诉讼案件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支付金额正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支付款项		规定时间内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		15 万	15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法律公平公正		长期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施工图设计和工程监理		负责人 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0%	
		其中：中央补助	3	3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编制修复工程设计图，合理安排修复进度以及费用预算；2、对该项目实施质量、安全、进度、成本控制等进行全程监理。			1、编制修复工程设计图，合理安排修复进度以及费用预算；2、对该项目实施质量、安全、进度、成本控制等进行全程监理。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产出数	施工图纸、 说明、预算	施工图 纸、说明、 预算	
		质量 指标	质量达标率	通过省级专 家评审备案	通过省级 专家评审 备案	
		时效 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成本 指标	预算成本	≤3 万	3 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编制效益比	1:05:00	1:05:00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为项目顺利 实施提供依 据和保障	为项目顺 利实施提 供依据和 保障	
		生态 效益	生态环境质量	大缓解当地 的生态环境	大缓解当 地的生态	

		指标		压力，改善当地群众的生活环境	环境压力，改善当地群众的生活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的可持续	促进环境保护的发展，提高当地的形象和知名度	促进环境保护的发展，提高当地的形象和知名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加急封堵矿洞整改项目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4.87		44.87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彻底杜绝涉矿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废弃矿洞个数		91 个	91 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30 天	30 天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4.87 万元	44.87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生态恢复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杜绝涉矿安全隐患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国土工作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2.7	22.7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有效保护耕地，全力推进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稳步实施土地出让，着力夯实地籍管理，着力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面加强矿政管理。				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有效保护耕地，全力推进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稳步实施土地出让，着力夯实地籍管理，着力推进规划编制工作，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面加强矿政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支出安排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度	全年度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8.96	48.9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显现土地资产价值，确保国有土地资产保值，增值，为国家创造最大的土地收入，增加财政收入，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的繁荣发展和社会稳定，为地方财政收入做出积极贡献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芷江		≥90%	9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显现土地资产价值，确保国有土地资产保值，增值，为国家创造最大的土地收入，增加财政收入，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	长效	长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耕地质量等别更新等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年度内耕地增减变化(建设占用、灾害损毁、农业结构调整、生态退耕、开发补充)及耕地质量建设（土地整治、农业建设等）等引起的耕地质量等别变化，建立数据库					对年度内耕地增减变化(建设占用、灾害损毁、农业结构调整、生态退耕、开发补充)及耕地质量建设（土地整治、农业建设等）等引起的耕地质量等别变化，建立数据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库建设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4 万	154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耕地价值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自然资源政府公示价格体系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决策重要基础性工作	长效	长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耕地恢复资金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抛荒耕地及改变耕地性质的土地恢复成耕地，增加耕地数量，确保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对抛荒耕地及改变耕地性质的土地恢复成耕地，增加耕地数量，确保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恢复耕地数量		187.21 亩	187.21 亩	
		质量指标	通过省厅验收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全年度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36.0542	36.054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户收入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提供基本保障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不会破坏生态环境		落实到位	落实到位	
可持续影响			耕地数量增加		187.21 亩	187.21 亩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权属调查和不动产测绘 100%、完成应发证 90%			完成权属调查和不动产测绘 100%、完成应发证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本数	2000 本	2000 本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90%	90%	
		成本指标	权籍调查技术服务费	190 元/宗	190 元/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完善农村集体土地产权制度，增加农民财产性收益、实现农民住房抵押、担保等行为的重要保障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完善农村集体土地产权制度，增加农民财产性收益、实现农民住房抵押、担保等行为的重要保障	明细改善	明细改善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县村庄规划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全覆盖是省委政府根据新的发展形势和中央有关精神做出的重要决策部署，是保障乡村振兴战略顺利实施，保障农民合法权益，推动村庄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和依据。按照省自然资源厅的要求，这一轮的村庄规划是融合原国土部门编制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住建部门村庄建设规划及农业农村、水利、林业等部门相关规划要求的“多规合一”的法定规划，是乡村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用地审批、核发乡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的法定依据。			完成 10 个重点村庄规划方案编制、意见征求、政府审查及数据库核查，并报省自然资源厅备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	151 个	151 个		
		质量指标	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方案通过率市局及省厅审核通过程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198.74 万元	1198.7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乡村振兴建设项目顺利实施，保障农民合法权益，推动村庄高质量发展建设。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一规划标准、优化审批流程，建立责权清晰、科学高效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打通规划落地最后“一公里”。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明确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范围及保护要求，引导村庄有序建设，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乡村。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国家战略有效实施、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	长效	长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芷江侗族自治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拆除违法建筑工作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违法用地用矿行为得到基本遏制，维护良好自然资源管理秩序，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违法用地用矿行为得到基本遏制，维护良好自然资源管理秩序，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违法建筑	8 个	8 个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 万	15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案件减少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2022 年土地卫片执法在线数据填报及技术指导服务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1 年、2022 年度卫片执法在线数据填报			填报 2021 年度违法图斑 392 个，2022 年度违法图斑 169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 年土地年度卫片补充图斑		392 个	392 个	
			2022 年土地年度卫片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图斑		169 个	169 个	
		质量指标	通过第三方评审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规定时间内	规定时间内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0 万	2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违法图斑产生，落实违法图斑整改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	通过以上项目技术处理，对今后的自然资源领域的违法起到了一定遏制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续影响指标	的作用，使今后的违法行为逐步减少，甚至达到零增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2022 年国有建设用地储备和供应计划		负责人及电话	李艳军 13637458862	
主管部门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科学安排国有建设用地供应			为有效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科学安排国有建设用地供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储备土地计划	49.88 公顷	49.88 公顷	
		质量指标	省自然资源厅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技术服务完成时间	≤60 天	60 天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8 万元	1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土地价值	17749.74 万元	17749.74 万元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国有土地使用行为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管控乱占土地行为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	保障国有土地可持续利用	长效	长效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